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海外監管公告
第九監事會第二十一一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第九監事會第二十一一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龔丹
公司秘書

中國 • 四川省 • 成都
2021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董事： 俞培根、黃偉、徐鵬及白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谷大可、徐海和及劉登清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在成都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继烈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遵循了专户存放、规范使用、如实披露和严格管理原则，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事项，未发现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相关专项审核报告、核查报告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彩虹项目”业绩承诺达到要求，且年末未出现减值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 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重大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同意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29 日